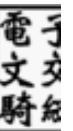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蔡欣頤
聯絡電話：08-7320415#3657
傳真：08-7322779
電子信箱：ptcecd@gmail.com

受文者：屏東縣屏東市信義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1月25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發字第113018147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30000A113018147701-1.pdf)



主旨：檢送本縣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國民教育輔導團教師專業發展分團-社群召集人培訓研習實施計畫」1份，請貴校薦派教師參與，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
- 二、旨揭工作坊資訊如下：
 - (一)時間：113年12月12日（星期四）上午8時30分至12時30分。
 - (二)地點：本縣教師研習中心（鶴聲國小）。
 - (三)每社群至少1人，參加對象條件依優先次序排列如下：
 - 1、申請本縣113學年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並擔任召集人者。
 - 2、教學輔導教師或已完成教專進階認證者。
 - 3、113學年參加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學習社群之教



師。

4、為國教輔導團團員、super教師、薪傳教師、或曾獲師鐸獎、教學卓越獎等之教師。

三、請貴校惠予參與人員公(差)假登記，如有課務得派代。

四、全程參與研習者，由承辦單位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請落實簽到及簽退，遲到與早退者應註明簽到、退時間，出席時數少於研習總時數1/3(含)以上者，不予核發研習時數；為尊重講師，請準時入場，研習開始逾20分鐘後恕不予入場。

五、本案報名事宜，請聯繫本縣勝利國小湯奇霖主任，連絡電話：7652038轉12。

正本：本縣各國小(不含崇華)、各高國中

副本：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裝



訂

線

教師專業發展分團協作計畫

屏東縣 113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教師專業發展分團

B-1-2-2 社群召集人培訓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屏東縣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屏東縣113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一)現況分析：

- 1.本縣期許校校有社群，社群申辦時間往往是在3月，但社群召集人常隨著每學年的職務變動或調校而更動，每學年臨危授命新的社群召集人相當多。
- 2.社群召集人常由行政人員擔任。
- 3.社群在研習結束後，鮮有社群的專業對話與成長。
- 4.社群召集人如能提升知能，該社群成員會形成學習共同體的氛圍。
- 5.社群召集人常因課務繁忙而有怠職之感，常擔任一年就辭去召集人一職。

(二)需求評估：

- 1.新的召集人剛接手不知如何運作社群，所以需開設社群召集人培訓班。
- 2.社群召集人需被增強運作社群的能力及意願，以求長期經營社群。

(三)方案規劃說明：

- 1.預計於新學期開始時辦理社群召集人研習，讓召集人在開學初清楚如何運作社群。
- 2.學期結束前辦理社群成果分享，以為典範學習。
- 3.擬定社群召集人獎勵辦法。

三、目的

- (一)提升社群召集人瞭解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與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理念。
- (二)培養社群召集人的領導、溝通、省思、實踐創新建能力。
- (三)培養社群召集人有效規劃社群運作策略和解決困境。
- (四)提升社群召集人瞭解專業學習社群有效運作的關鍵要素和應變能力。
- (五)強化社群召集人呈現和評估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成果。

四、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
- (三) 承辦單位：屏東縣勝利國小
- (四) 協辦單位：國民教育輔導團教師專業發展小組

五、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 日期：113 年 12 月 12 日(星期四)，時間：08 時 30 分至 12 時 30 分。
- (二) 地點：屏東縣教師研習中心(鶴聲國小)。
- (三) 全程參與研習學員，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

六、參加對象與人數

各學校推薦參加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培訓工作坊，每群至少 1 人，推薦參與學員條件依優先次序排列如下：

- (一) 申請 113 學年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並擔任召集人者。
- (二) 教學輔導教師或已完成教專進階認證者為優先。
- (三) 113 學年參加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學習社群之教師。
- (四) 為國教輔導團團員、super 教師、薪傳教師、或曾獲師鐸獎、教學卓越獎等之教師。
- (五) 報名方式：113 年 12 月 6 日前，參加人員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http://inservice.edu.tw>) 報名，相關報名問題請逕洽勝利國小湯奇霖主任
(08-7652038#12)。

七、研習內容

113 年 12 月 12 日(星期四)研習課程表			
時 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備 註
08:30-09:00	報到	勝利國小 李國政校長	
09:00-09:10	始業式 (含研習課程說明與社群成果填報)	教育處長官 李國政校長	
09:10-10:00 (50mins)	績優社群召集人運作實務與知能分享(一) TPACK 在教學現場的運用與實踐	社皮國小 張雅燕老師	
10:00-10:50 (50mins)	績優社群召集人運作實務與知能分享(二) TPACK 在教學現場的運用與實踐	社皮國小 張雅燕老師	
10:50-11:10	茶敘休息	勝利國小團隊	
11:10-12:00 (50mins)	績優社群召集人運作實務與知能分享(三) TPACK 在教學現場的運用與實踐	鳳翔國小 蕭凱元主任	
12:00-12:40	綜合討論	勝利國小團隊	
12:40~	賦歸		

八、經費來源與概算

經費來源：「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九、成效評估之實施

- （一）核准運作之社群必需繳交社群成果
- （二）需辦理校內社群成果分享
- （三）推廣社群成果或進行全縣分享

十、預期成效

- （一）社群召集人能瞭解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與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理念。
- （二）社群召集人能有的領導、溝通、省思、實踐創新建能力。
- （三）社群召集人能有效規劃社群運作策略和解決困境。
- （四）社群召集人能瞭解專業學習社群有效運作的關鍵要素和應變能力。
- （五）社群召集人能呈現和評估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成果。

十一、本計畫經核定後施行。